

证券代码：832014

证券简称：绿之彩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曾志平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2.3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0,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收到《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质押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本次股权质押是股东曾志平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股东曾志平持有公司股份 1000 万股为公司的借款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2 日止。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是控股股东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的质押担保，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曾志平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44,611,600、55.02%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44,611,600、55.02%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0,000,000、24.67%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20年4月2日，股东曾志平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的借款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股份1000万股，质押期为2020年4月2日至2023年3月2日。该笔质押于2023年3月3日到期后，继续质押至曾志平实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三、备查文件目录

《借款合同》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广东绿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